河南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第八督察组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第14批)

一、商丘市虞城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01

群众反映情况

睢阳区坞墙镇蒋庄三岔路口北边200米左右有一塑料颗粒厂，扬尘大。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反映情况不属实，群众反映的地址属虞城县辖区。虞城县沙集乡政府、县环保局组成的联合调查组对群众反映的虞城县沙集乡与睢阳区坞墙镇蒋庄交界处三岔路口北边200米处现场排查，有一处废弃院落，未发现塑料颗粒厂存在。

责任追究情况

无。

二、商丘市永城市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09

群众反映情况

永城市陈四楼村中州驾校北50米路西煤矿，白天不生产，晚上偷生产，噪音太大扰民。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反映问题不属实。群众反映“永城市陈四楼村中州驾校北50米路西煤矿”为永城市万星新能源有限公司，其工商注册、项目备案、环保等各项手续齐全，是永城市洁净型煤生产仓储配送中心之一，以保障未实施“双替代”区域群众冬季用煤需求。

永城市环保局、市物资流通中心、陈集镇政府组成的联合调查组现场核查时，发现该公司大门紧闭，无生产迹象。通过走访该公司周边村民及调阅该公司近期用电记录，未发现其有夜间生产情况，“晚上偷生产，噪音太大扰民”不属实。

整改处理情况

永城市将进一步强化企业监管,督促企业环保设施正常运行,确保各项环保措施落实到位。

责任追究情况

无。

三、商丘市夏邑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10

群众反映情况

夏邑县产业集聚区振兴大道金旺纺织厂，生产时散发出一种臭味，夜间还有噪音扰民，影响周围居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反映情况部分属实。群众反映的金旺纺织厂为夏邑县金旺纺织品印染有限公司，位于夏邑县产业集聚区振兴大道西段南侧，法定代表人徐梦龙。该公司《年产布匹4万吨、服装200万件、家纺500万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于2012年12月通过夏邑县环保局审批（夏环审〔2012〕1263号），2013年建成投入生产，2016年通过环保部门验收（夏清整环验〔2016〕045号）。

2019年11月23日夏邑县环保局对夏邑县金旺纺织品印染有限公司生产时产生的废气未能完全收集处理的违法行为立案查处，下达《行政处罚决定书》（夏环罚决字〔2019〕第94号），责令该公司自2019年11月23日起停产整改，并制订定型机废气收集管道整改方案。夏邑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县环保局组成的联合调查组现场核查，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

整改处理情况

1.夏邑县政府责成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充分发挥网格化监管作用，加大对夏邑县金旺纺织品印染有限公司的巡查力度，确保其认真履行环保义务。责成夏邑县环保局加强对该公司监管，督促该公司整改完毕后，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有组织、无组织废气及噪声进行监测，确保达标排放并经环保部门核查通过后方可正式投入生产。

2.夏邑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县环保局组成的联合调查组责令该公司认真履行污染治理主体责任，修复、更换破损管道，同时加强企业内部环境管理，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截至目前，已整改完毕。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四、商丘市夏邑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11

群众反映情况

夏邑县车站镇秦楼村西边有一澡堂，每天烧煤，冒黑烟，灰尘大，污染严重，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情况部分属实。群众反映的澡堂名称为秦楼洗浴中心，位于车站镇秦楼村，负责人高红岩，在自建住房内改造浴池进行经营，面积约100㎡，于2019年12月8日开始营业。经现场核实，该洗浴中心使用1台生物质蒸汽锅炉，燃料为生物质颗粒，燃烧时产生烟尘，对附近住户造成影响。没有发现燃煤迹象，现场也未发现散煤存放点。无环保手续。

整改处理情况

夏邑县政府责成车站镇政府对辖区内“三散”问题进行认真排查，夯实网格员监管责任，严防影响居民生活的现象发生。由于使用该锅炉会对附近居民造成影响，秦楼洗浴中心负责人自愿拆除其生物质锅炉。截至目前，该锅炉已切断管道，主体已移位完成。

责任追究情况

无。

五、商丘市夏邑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14

群众反映情况

夏邑县雪枫东路门牌号276号有一家庭式小型加工尿液作坊，生产一种药，提取尿激酶，气味难闻，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曾向夏邑县环保局举报过，夏邑县环保局让其停工，但未取缔。现要求将其取缔。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反映情况基本属实。群众反映的情况位于夏邑县东二环路276号，负责人柏洪田，使用面积40平米左右，2019年临时租用民房从事尿液加工提取尿激酶。2019年12月4日，夏邑县环保局接到群众举报后立即赶往现场处理，发现该作坊无环保手续，规模太小且无治理价值。夏邑县环保局联合城关镇政府对该作坊进行取缔。2019年12月10日现场核查时，发现该作坊已按照“两断三清”的标准取缔到位。

整改处理情况

夏邑县政府责成城关镇政府加强对该作坊巡查频次，防止其死灰复燃。城关镇政府对辖区内认真排查，持续保持对“三散”的高压态势，实现对“散乱污”企业的动态清零。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六、商丘市虞城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17

群众反映情况

虞城县利民镇三里井村北50米路东有一黑加油站，到目前为止，所有设备、房屋都未拆除。举报人多次举报，要求尽快取缔。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反映情况不属实。虞城县商务局、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利民镇政府组成的调查组现场核查，群众反映的虞城县利民镇三里井村北50米路东有一黑加油站在多年前已被取缔，设备和油罐已拆除到位。

整改处理情况

虞城县政府责成县商务局、县公安局、县市场监督管理局进一步加大对辖区范围内黑加油站的查处力度，严厉打击，杜绝死灰复燃。

责任追究情况

无。

七、商丘市梁园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15

群众反映情况

梁园区刘口镇黄河桥南边10米路东有一碎石厂，每天露天作业，用碎石机打石头，噪音太大，影响周围居民正常休息。

调查核实情况

经现场核实，举报属实。经调查了解，该厂区土地属山东省曹县青堌集镇唐庄村委会所有，该厂负责人为胡艳武，系河南省商丘市刘口镇张彭村小胡庄人，胡艳武于2017年7月21日与土地所有人李木银、李木星、李木居、李明玉（山东省青堌集镇唐庄人）共同签订土地租赁协议，使用至今。该厂在现场核查时未生产，无环评手续，有生产设备碎石机一台，生产原料及成品覆盖不到位，有生产痕迹。

整改处理情况

梁园区政府责成刘口镇政府与山东省曹县青堌集镇政府主动对接，联合山东省曹县青堌集镇政府对该厂依法取缔，目前已取缔。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八、商丘市梁园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13

群众反映情况

睢阳区中州路与文化路交叉口西南角有一新建小区，每天粉刷墙，有扬尘，气味大。用切割机切墙砖，噪音大，影响周边居民正常生活。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举报部分属实。群众反映的新建小区位于梁园区，施工单位为：商丘市华商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00061398876L(1-8)，经营范围：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公路工程，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现场核查时，工地主体工程已竣工，路面已硬化，现场有喷淋、雾炮、围挡、防尘网。粘贴外墙保温材料一体板时使用干结砂浆产生气味，目前外墙保温工程已结束。现正在进行室内装修，有地板砖粘贴作业，切割时产生噪声。

整改处理情况

梁园区政府责成白云街道办事处联合梁园环境监察大队对该施工单位提出整改要求，严格按照环境保护有关法律法规要求施工。目前，该工地负责人积极配合，调整施工作业时间，夜间（22:00-次日6:00）停止施工作业，拿取物料轻拿轻放，最大程度降低噪声污染。

责任追究情况

无。

九、商丘市梁园区、市住建局、市城管局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12

群众反映情况

梁园区胜利路高铁站北边绿轴小区建筑工地，施工时噪声扰民，扬尘大。

调查核实情况

按照职责分工，梁园区政府负责建筑施工噪声，市住建局负责地下扬尘，市城管局负责地面扬尘，三家单位组成联合调查组，迅速赶赴现场调查核实。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该项目为商丘高铁北站绿轴广场项目，施工单位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有限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000169954619U，经营范围为：房屋建筑工程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市政工程施工总承包等。该项目位于商丘梁园区,南侧为胜利路,北邻三商大道,东西两侧各邻规划二路和规划一路。现场核查时,该工地正在进行挖地槽作业,施工道路有浮尘,车辆经过时产生扬尘,噪声主要来源于挖机及车辆运输土石方作业。

整改处理情况

1.梁园区政府责成梁园环境监察大队针对施工噪声问题提出具体整改要求并加强巡查监管。目前，该施工工地已对工地围挡进行加高，严禁作业车辆鸣笛，拿存物料时轻拿轻放，最大程度减少噪声污染。

2.市住建局、市城管局责令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立即整改，对施工道路进行洒水降尘，严格按照“六个百分之百”标准做好扬尘治理工作，落实好各项降尘抑尘措施。市住建局、市城管局将加大巡查检查力度，对该项目进行监督管理。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商丘市睢阳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02

群众反映情况

睢阳区坞墙镇谢楼村有一家具厂，油漆味太大。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该家具厂是一家餐桌椅组装厂，主要生产设备有抛光机、组装机、打气泵、电锯，无环评手续，从外地进餐桌椅零部件进行组装，组装过程中打磨工序产生粉尘。现场检查时发现该厂生产车间没有粉尘收集装置，地面有积尘，原料堆放杂乱，未发现喷漆设备和油漆气味。

整改处理情况

睢阳区政府责成坞墙镇政府对该厂停业整改，对生产车间原料进行归置，对地面积尘进行清理，购置粉尘收集处置设备，整改到位之前不得生产。目前该厂已完成整改。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一、商丘市睢阳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03

群众反映情况

睢阳区坞墙镇桑庄有一胶厂，生产油漆，气味难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现场为一废弃多年的胶厂，现已租赁给一家具厂，现场调查时该家具厂处于停产状态，无环评手续，卫生状况较差，生产车间没有收尘设备，积尘较厚。院内荒草丛生，卫生较差且存在安全隐患，没有发现油漆和生产油漆设备，没有难闻气味。

整改处理情况

睢阳区政府责成坞墙镇政府对该厂按照“两断三清”标准进行取缔。截至目前，已完成取缔。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二、商丘市睢阳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04

群众反映情况

睢阳区坞墙镇南街卫生院东南角有一废品收购站，气味难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该废品收购点位于105国道与高坞路交叉口西路南，现场核实发现，该废品收购点将收购的废品集中存在院内，现场较为脏乱，地面没有硬化且四周没有围挡，现场未闻到难闻气味。

整改处理情况

睢阳区政府责成坞墙镇政府按照“两断三清”的标准对该废品收购站进行取缔，并将现场废品全部清理干净。由于现场存放废品较多，12月19日前清理完毕。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三、商丘市睢阳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05

群众反映情况

睢阳区坞墙镇田庄村有一家具厂，喷漆气味难闻。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不属实。群众反映的坞墙镇田庄村家具厂因无环评手续，于2018年9月被坞墙镇人民政府取缔。现场核实发现，该厂现已清空，厂房和院子内没有任何物品。

整改处理情况

睢阳区政府责成坞墙镇政府继续加大对“散乱污”的打击力度，坚决取缔“散乱污”企业。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四、商丘市睢阳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06

群众反映情况

睢阳区坞墙镇西头有一搅拌站，扬尘大，有噪音。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部分属实。该搅拌站位于睢阳区坞墙镇大赵庄村，经营范围为混凝土搅拌。该搅拌站于2017年7月10日取得环评审批手续，审批文号为商睢环审〔2017〕106号，2018年6月14日竣工验收。自2019年11月19日零时启动重污染天气橙色预警以来，该搅拌站能够严格落实管控措施，一直停产，不存在扬尘和噪音问题。现场检查发现，该站物料棚南侧存在封闭不严问题。

整改处理情况

睢阳区政府责成坞墙镇政府责令该搅拌站对封闭不严部位进行铁皮瓦封闭，目前已整改到位。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五、商丘市睢阳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07

群众反映情况

睢阳区包公庙乡十字河北头老王集路口有一砂石料厂，每晚用筛沙机筛沙土，还有运输车辆过往造成扬尘太大，噪音扰民。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群众反映问题属实。现场核查发现，该砂石料厂位于包公庙乡十字河北头老王集路口,是一处销售存放点，该砂石料堆放点的筛沙机作业时未进行封闭。

整改处理情况

睢阳区政府责成包公庙乡政府对该砂石存放点的筛沙机进行拆除。截至目前，已拆除完毕。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六、商丘市示范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16

群众反映情况

示范区睢阳大道六中分校南侧宏源小区安装的供暖设备，昼夜不停工作，机器噪声太大，影响周边居民正常休息，要求整改。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基本属实。宏源小区属平安办事处老旧小区，该小区没有市政供暖，2019年5月2日宏源小区物业管理处与商丘德运暖通设备有限公司签订入网合同，5月13日，经商丘市城市集中供热工作领导组同意，商丘德运暖通设备有限公司为宏源小区供暖，该供暖设备为低温空气源热泵机组，现已启动运行，噪音来源为供暖设备运行所产生。

整改处理情况

示范区管委会责成平安办事处对宏源小区噪声污染问题解决处理，平安办事处督促该小区供暖公司请第三方有资质的公司对供暖设备周围临界点和住家户家中做噪声检测，检测报告显示噪声不超标（检测报告附后），符合国家标准。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七、商丘市柘城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08

群众反映情况

柘城县维多利亚小区北面门面房一家亲大盘鸡，营业时油烟直接排到小区内。整改后烟囱安装到外面，据举报人称烟囱安装太低，油烟直接排到住户的平台上，离住户的窗户太近了，油烟大，噪音大，影响休息。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群众举报反映问题属实。此交办件与第9批（D411400000000201912040001）举报问题一致，为重复举报。

经现场核查，群众举报的饭店安装有油烟净化设施，且正常使用，但烟囱距离小区住户较近，对小区居民产生了影响。

整改处理情况

柘城县政府责成县综合执法局立即监督该饭店进行整改，举报人也同时联系了柘城县综合执法局对该饭店烟囱安装位置提出了要求，柘城县综合执法局立即监督该饭店对烟囱进行了整改，避免对小区居民产生影响。

目前，该饭店烟囱已整改完毕，并取得举报人的认可，经检测，排放油烟的净化率完全符合国家标准。柘城县综合执法局将对该区域加强监管，确保餐饮饭店油烟净化设施正常使用，达标排放。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十八、商丘市宁陵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090018

群众反映情况

宁陵县华山路东段路南院内有好几个小厂，加工塑料，还有油漆气味。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群众举报宁陵县华山路东段路南院内有好几个小厂，系宁陵县产业集聚区1号标准化厂房院内。经现场核查发现，涉及塑料加工和喷漆的企业有：

1.宁陵县明佳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为季学敏，主要原料为树脂粉、钙粉，年产1000吨塑钢型材，环保设备为脉冲除尘器1套、UV光解和水喷淋塔一套、水帘和UV光解一套，环保手续齐全。

2.商丘志鸿机械设备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为李向东，主要加工农用机械、体育器材等生产设备，环保设备为UV光解和活性炭吸附，环保手续齐全。

3.河南九彩型材有限公司，法人代表为吴红军，主要原辅材料为树脂粉、钙粉，年产500吨塑钢型材，UV光解设备一套，环保手续齐全。

因三家企业落实重污染天气管控，处于停产状态，现场检查未发现喷漆设备和迹象。

整改处理情况

宁陵县环保局责令宁陵县明佳装饰材料有限公司、河南九彩型材有限公司，2020年1月20日前各完成一套活性炭吸附设备的安装。下一步加大对三家企业的监管力度，确保其符合各项环保要求。

责任追究情况

无。

河南省委“三散”污染治理专项督察第八督察组交办案件办理结果公示(第15批)

一、商丘市夏邑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100004

群众反映情况

夏邑县创业路中段和谐家园对面亿家亿纺织厂，每天生产时三个烟囱冒烟，气味刺鼻。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群众反映的亿家亿纺织厂为商丘亿加亿纺织品有限公司，位于夏邑县产业集聚区工业路西段北侧，和谐家园小区西侧，法定代表人任顾平，2013年正式投入生产。该公司2017年1月办理《年产6000吨毛毯项目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2017年12月办理排污许可证（证书编号：91411426399594540M001P）。该项目定型机在高温定型生产过程中会产生一定的油烟废气，通过净化装置进行处理，达到去除异味的效果。烫花机在生产的过程中主要的污染问题是产生废气和废毛，通过集尘设备收集废絮，再通过静电净化烟尘，达到达标排放的效果。该企业严格按照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要求及排污许可证要求达到污染物排放标准，并定期委托有资质的第三方检测机构检测，均未发现废气污染物超标排放。近期分别于2019年9月30日、2019年10月12日委托河南贝纳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对该公司污染物排放检测，结果显示指标均达标排放。

夏邑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县环保局组成的联合调查组现场核查，该企业正常生产，各项治污设施正常运行，未发现超标排污现象。

整改处理情况

1.夏邑县政府责成夏邑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积极做好企业和小区居民的思想工作，妥善化解各种矛盾，确保社会大局稳定。责成县环保局履行好监管责任，加强对该企业监管，监督该企业搞好污染防治。

2.夏邑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县环保局组成的联合调查组责令该企业认真履行污染治理主体责任，加强企业内部环境管理，确保治污设施正常运行达标排放。

责任追究情况

无。

二、商丘市虞城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100006

群众反映情况

虞城县李老家乡王楼村西头后面，有一家木门厂，每天给木门喷漆、烤漆。散发刺鼻的油漆味。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反映情况属实。群众反映的木门厂为万海新木门加工厂,位于虞城县李老家乡王楼村,负责人万海新,于2019年11月建成投产。

虞城县环保局、李老家乡政府组成的联合调查组现查核查发现,该厂无环评审批手续,喷漆房未配套污染防治设施,废气未经处理直接外排,厂内有刺鼻油漆味，属于“散乱污”企业。

整改处理情况

虞城县政府责成县环保局、李老家乡政府立即对万海新木门加工厂严格按照“两断三清”标准依法给予取缔。

截至目前，万海新木门加工厂已取缔到位。

责任追究情况

无。

三、商丘市虞城县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100007

群众反映情况

虞城县至诚八路南段路东天润针织厂，每天生产，散发刺鼻的气味。

调查核实情况

经调查，举报问题部分属实。群众反映的天润针织厂为商丘天润针织有限公司，位于虞城县产业集聚区至诚八路东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1425326906769J，法定代表人张保国，于2016年11月办理了现状环境影响评估报告，建设污水处理站1座。

虞城县环保局、县工信局、县产业集聚区管理委员会组成的联合调查组现场核查时，商丘天润针织有限公司未生产，生产区内有轻微气味。该公司负责人解释，根据订单需要，公司目前属间断式生产，停止生产期间，治污设施不停运，污水处理水解酸化池会产生气味，污水处理站上方已进行全封闭，产生的气味收集后经UV光氧催化处理设施处理，通过排气筒排放。

整改处理情况

1.联合调查组责令商丘天润针织有限公司立即对生产区产生的气味问题进行整改。

2.商丘天润针织有限公司将对污水处理站上方的废气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重新更换UV光氧催化一体机，增加喷淋塔及水雾净化塔、高空排放风管，进一步提高废气收集处理率，最大限度消除气味，减少对周边环境的影响，承诺于2019年12月31日前整改完成。

责任追究情况

无。

四、商丘市示范区

受理编号：D411400000000201912100003

群众反映情况

示范区民主路东段十三中南墙外运河附近有家石棉厂，该厂排污管道的排污口，污水直接排到运河，河水呈现黑色，而且臭味难闻，影响周边环境。

调查核实情况

经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1.针对十三中南墙附近石棉厂问题，经示范区环境监测监察大队现场核查，十三中南墙附近未发现石棉厂，十三中北墙有一家商丘市奥科保温耐火材料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要产品为高温金属过滤器、高温控制器、铸咀板等耐火材料，规模为年产1008吨耐火材料项目，2016年11月编制环境影响现状评估报告在示范区环保住建局进行备案并公告。该公司生产废水为循环水不外排，生活废水排放至宋木林村污水管道。

（下转7版）